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民數記 5：29-31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民數記第 5 章，今天我們讀 29-31 節。

第 29-31 節：「妻子背著丈夫行了污穢的事，或是人生了疑恨的心，疑恨他的妻，就有這疑恨的條例。那時他要叫婦人站在耶和華面前，祭司要在她身上照這條例而行。男人就為無罪，婦人必擔當自己的罪孽。」

這一段經文是 5：11-28 節的總結，其中的內容，我們在前面兩天都已經很詳細地討論過了。今天我們就著重在這段經文對於新約聖徒們的應用。

首先，在和合版裡翻成「疑恨的條例、疑恨的心、疑恨他的妻」；「疑恨」這個詞，英文版全部都翻成 jealous, 或者是 jealousy, 其實這也是希伯來原文的意思。因此，我不喜歡用「疑恨」，比較喜歡用「嫉妒」這個詞。嫉妒的律法、嫉妒的靈、或者丈夫嫉妒他的妻子。

「疑恨」的意思是因為懷疑而產生怨恨。疑恨這個詞，比「嫉妒」更為負面。如果真的有了怨恨，其實就已經有罪了，不會像 30 節所說的，「這個男人就為無罪。」

雖然嫉妒的靈一旦發動而不受控制，就會帶出罪行；但神設立了嫉妒的律法，提供一個出路，讓他雖然嫉妒，卻不至於犯罪。他就要把他嫉妒的事情帶到祭司面前，並且獻上嫉妒的祭，來求神顯明隱情。一旦神顯明了、神判斷了，他也要完全接受神的判斷。如果證明了妻子是清白的，他就要和妻子和好如初，不再有任何的懷疑。而妻子如果真有玷污，她就要承受咒詛；妻子若是清白，就要蒙神特別賜下生養的福和乳養的福。

嫉妒是講到愛的專一屬性和排他屬性。照著創世記 2：24 節，神對夫妻的定義是：「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聯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」既然是二人要成為一體，就說出夫妻之間的愛是專一的，是排他的。夫妻之間任何一方有了其他的愛，就會引起另一方的嫉妒。因此到了新約，耶穌在馬太福音 19：6 節就說：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的了。所以，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」

耶穌說得非常清楚，「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」這裡的人，不單指其他人或者第三者，也是指夫妻雙方。因此，新約若

是照著神的旨意，夫妻之間沒有協議離婚的事，不能夠因為說性格不合而要分開。如果真的性格不合，當初就不應該結婚。現在既然結了婚，就說出這是神配合的。神有能力使夫妻之間的關係和諧。因此人，包括夫妻雙方，都不能分開。

這裏我們看見，嫉妒的起源是合理的，是人要維護他正當的權利；就是夫妻之間愛的專一性和排他性。但是人的性情是墮落的，嫉妒的靈一旦發動，不受控制，他在魂中的反應經常是過於激烈的，因此也就會帶出體的犯罪。所以神藉著摩西立下了嫉妒的祭，就是人可以經由祭司獻上嫉妒的祭，來求神顯明和求神判斷。聖經中告訴我們，神也會嫉妒，並且在神性中是完全的，沒有任何墮落的因素。因此，神的嫉妒也是聖潔的。

在出埃及記 20：4-6 節，神向摩西啟示了十誡中的第二誡，就是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、不可跪拜偶像。在 20：5 節神特別說：「因為我耶和華-你們的神是忌邪的神。」和合版翻成「忌邪的神」，英文都翻成 I am a jealous God，或者就是，我是嫉妒的神。神要人把神擺在第一位，就是人要盡心、盡性、盡力、盡意愛主我們的神。也就是我們對神的愛是專一的，不能夠有任何其他的愛超過對神的愛。在我們所愛的人事物當中，如果有任何一件超過了對神的愛，那件事就成為我們的偶像。

聖經告訴我們，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了自己。因著基督的捨命，教會才能夠產生。基督今天還在殷切期盼著，教會成為聖潔沒有瑕疵。基督再來的時候，就要迎娶教會為妻。因此，保羅在服事哥林多教會，看到聖徒們活在滿了淫亂、腐敗的哥林多城中，就寫了哥林多後書 11：2-3 節，「我為你們起的憤恨，原是神那樣的憤恨。因為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，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，獻給基督。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，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，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。」

和合版翻成「憤恨」這個詞，英文就是 jealousy。所以，保羅是以神的嫉妒，來嫉妒哥林多教會的聖徒們。因為他盡心竭力地服事這些聖徒，就是要把他們如同貞潔的童女，許配給一個丈夫，就是基督。保羅唯恐他們失去對基督那簡單、純潔的心。

如果要照著民數記 5：11-31 節的條例，保羅就要像祭司一樣，替基督獻上嫉妒的祭，叫聖徒們都站在神面前，藉著獻祭和喝苦水，來顯明聖徒們心中的隱情。那些向著基督貞潔的，就會有生養的福和乳養的福，也就是能夠結出屬靈的果子。這樣，教會就必定興旺。這也說出一個不結果子的教會，大概率是失去了對基督那專一純潔的愛，以至於大腿消瘦、

肚腹發脹。這樣的教會要馬上悔改、認罪，才能成為一個蒙福的教會。

教會是基督的新婦，我們已經看過基督與教會之間的應用。最後，我們再把這段經文應用在今天的夫妻之間。如果夫妻之間有一方起了嫉妒的靈，他懷疑對方的貞潔，卻又沒有證據，他就要請教會中有祭司職分的聖徒來調解。懷疑的一方就要獻上嫉妒的祭。

記得我們說過，波阿斯初次邂逅路得，就給了路得一伊法的大麥。這嫉妒的祭，就是要夫妻之間，回想起他們當初相識相戀的時候，雙方如何地對著對方都滿了恩典，願意給對方一伊法的大麥。那就要問自己，為什麼現在只剩下十分之一呢？獻上嫉妒的祭，就是要求神顯明並且定奪，目的是要恢復那起初的愛。

當然除了獻上嫉妒的祭之外，還要有苦水的試驗，來排除雙方對於貞潔的懷疑。夫妻要在神面前立誓，證明自己的清白，並且要真實地認識，神是不可褻慢的。若是作假，神必定顯明，並且必定報應。經過苦水的試驗，若是顯為清白，夫妻雙方就要全盤接受，不能再有嫉妒和懷疑。

當然從實際的情形而言，夫妻之間走到了這一步，要再回到原初那美好甜美的關係，不僅夫妻雙方都要放下任何的嫌隙、

任何的懷疑，並且還要求神的恩典和憐憫。或許還需要經過一段時間，重新學習去體諒對方、去愛對方。或許這也是一條漫長的道路。

在聖經中，給了一個我們更美好的例子，這也是在新舊約交接的時候，一副最美好的圖畫。約瑟和馬利亞已經定了親，只是約瑟還沒有迎娶。在當時的猶太社會，他們已經算是夫妻了，等過了門才會同房。就在這個時候，天使加百列向馬利亞顯現，告訴她一個大好的消息：她要從聖靈懷孕，要生一個兒子，要給祂取名叫耶穌。祂要來拯救神的百姓。

後來，馬利亞逐漸顯出了懷孕的徵兆，約瑟是有權力可以把馬利亞帶到祭司那裡，並且獻上嫉妒的祭。但是，約瑟沒有這麼做。在馬太福音 1：19-23 節，「她丈夫約瑟是個義人，不願意明明地羞辱她，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。正思念這事的時候，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，說：大衛的子孫約瑟，不要怕！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，因她所懷的孕是從聖靈來的。她將要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耶穌，因他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。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，說：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；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。（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。）」

我們看到，約瑟不使用他正當的權力，獻上嫉妒的祭。這樣就會明明地羞辱馬利亞；他本來想暗暗地休了，就在這時候，他有了天使的顯現和說話。原來，神是要使用約瑟作為馬利亞的遮蓋，要成就神永遠的旨意，並且成就人類歷史上最偉大的救恩。

約瑟是有了嫉妒的靈，因為他想暗暗地把馬利亞休了，但他沒有繼續進行下一步；他的遲疑就給了神有時間和空間對約瑟說話。而約瑟一旦有了神的說話，他就甘心情願成為馬利亞的遮蓋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約瑟所做的，實在是我們今天夫妻之間，如果起了嫉妒，最好的解決辦法。嫉妒的靈雖然發動了，我們要把這些事情帶到神面前，向神禱告，求神顯明。不要讓自己懷疑的心思，在我們墮落的人性中，無限地放大；那樣就很輕易帶出體的犯罪，說出一些不合宜的話，造成夫妻之間的傷害。而是願意藉著禱告，求神的恩典充滿我們的心，讓我們看到在整個事件中，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。如果對方沒有過失，神要證明她的清白，並且顯出我們的多疑。就是對方真的犯了錯，神更喜悅我們願意饒恕、挽回我們的配偶。求神在這件事上對我們每一個人說話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親愛的主，婚姻是你設立的，要夫妻二人成為一體，並且神所配合的人不能分開。你何等地看重婚姻，幫助我們也有這樣的認識。妻子要順服丈夫，丈夫要愛妻子，並且為妻子捨己。祝福教會中的每一對夫妻，都有這樣的實際。就是有一方偶然為過犯所勝，另一方也願意原諒。正如我們作為教會的成員，還是經常軟弱、經常失敗；但作為丈夫的基督，卻一再地赦免我們、原諒我們，目的是要挽回我們。我們既然經歷了這麼大的救恩，又怎能不原諒那得罪我們的人呢？

祝福教會中的每一對夫婦，都能彼此擔待，學會認罪和饒恕的功課。能夠一同營造一個滿了見證的家庭，因為你的救恩是以家為單位。讓教會中的每一個家庭，都能起來事奉你。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